

第十九課 提多書，提摩太後書

提多書

很奇怪的，提多的名字沒有在使徒行傳中出現。保羅的主要同工裏面，他與路加的名字沒有出現在使徒行傳中。但是在行傳中有“我們”的一些部份，用“我們”表示行傳的作者路加是參與行動。

從加拉太書 2: 1-3 中，我們可以看到提多是在安提阿的外邦人信徒。保羅稱呼他為“照著我們共信之道作我真兒子的”（提多書 1: 4）。當巴拿巴與掃羅帶著飢荒的愛心奉獻到耶路撒冷，他跟隨保羅與巴拿巴到耶路撒冷，並在教會領袖前作“沒受割禮的外邦信徒的範例”（加拉太 2: 1）。他被保羅派到哥林多，並成功化解教會與保羅的對立情勢（哥林多後書 7: 6, 13, 14）與收集為窮人捐款（哥林多後書 8: 6, 16, 23）。保羅後來派他在革哩底（提多書 1: 5），而根據最後的保羅書信，他又被派到了撻馬太（提摩太後書 4: 10）。

目的

提多是保羅的”問題解決者”，他被保羅留在革哩底島解除眾教會的紛爭，並在各城選拔長老（1: 5）。很明顯的當地信徒在教會與個人生活中缺乏紀律。本書特別強調作美好的工作，這並不是為了獲得救贖，而是正確信仰的表現。

大綱

序言(1: 1-4) 作者， 受信者， 與問候。

I. 長老的條件(1: 5-9)

II. 警告假教師的教訓(1: 10—2: 1)

III. 基督徒行為的約束(2: 2-10)

1. 關於老年人(2: 2-3)
2. 關於少年人(2: 4-8)
3. 關於奴僕(2: 9-10)

IV. 過基督徒生活的動機(2: 11-15)

V. 基督徒身分的責任(3: 1-2)

VI. 救贖的經驗(3: 3-8)

VII. 另一個關於假教師教導的警告(3: 9-11)

結論(3: 12-15)

內容

本書信的主題是“正確的信仰。”在教會進入成長組織化的時代，提多書有很多關於教義的教導。主要有五方面：

- (1). 關於神的教義。祂是永存的（1: 3），祂給恩典與平安（1: 4），祂顯示了祂自己（2: 10），祂是我們的救主（3: 4），保羅是祂的奴僕（1: 1）。
- (2). 關於基督的教義。祂是我們的救主（1: 4; 2: 13; 3: 6），救主這個名稱是稱呼神與基督。所以，2: 13 是聖經對基督神性的見証。While we wait for the blessed hope—the glorious appearing of our great God and Savior, Jesus Christ (NIV, NASB, NKJV).
- (3). 關於聖靈的教義。祂使我們更新（3: 5）。
- (4). 關於神的話的教義。神在我們傳道中，顯明祂的話（1: 3）。神的話是我們生活的標準（2: 5, 10）。神的話是真實的（1: 9），也是可信的（3: 8）。我們要認真教導神的話（1: 9; 2: 1, 7, 10）。保羅也警告要注意異端，是猶太主義與諾思底派的錯誤。
- (5). 關於各地教會的教義。使徒有權柄（1: 1, 3）。說明對長老的要求（1: 6-8），長老的責任（1: 9）。對信徒的責任（2: 1—3: 2）。

提摩太後書

保羅在寫這最後的一部使徒書信，大概是在主後六十五年的時候，在羅馬寫成。他發現自己已經處在非常不利的環境。在他第一次在羅馬坐牢的時候，對他的管束尚未非常嚴苛(使徒行傳 28: 30, 31)，而且他仍能夠期望獲釋(腓立比書 1: 24-26)，但這第二次的坐牢似乎將為他在世上的傳道生涯劃上休止符(提摩太後書 4: 6)。現在只有他忠實的醫生路加在他身旁(4: 11); 所有其他的人因為各式的原因已經離開他。保羅希望提摩太能來見他最後一面，所以他寫信去請他與馬可過來(4: 11)。

目的

保羅寫信鼓勵提摩太，因他將要承接以弗所教會與其在亞洲的姊妹教會的重大責任。這書信是保羅的最後訊息，可以說是“使徒的告別信”。這主要包含了關於提摩太牧師職責的特別輔導。

大綱

序言(1: 1-5) 作者，受信者，問候，與感恩。

I. 對提摩太的勉勵(1: 6—2: 13)

1. 大膽宣講福音(1: 6-18)
2. 忍忍受苦(2: 1-13)

II. 對假教師教導的警告(2: 14—4: 5)

1. 真教師與假教師的比較(2: 14-26)
2. 對假教師的形容(3: 1-9)
3. 如何對付假教師(3: 10-4: 5)。

結尾(4: 6-22)

1. 保羅對未來的信心(4: 6-8)
2. 保羅的處境，要求，與問候(4: 9-21)
3. 祝福(4: 22)

內容

使徒保羅非常清楚那些偏離正道的人(1: 15; 4: 10)。他鼓勵並要求提摩太不要因見證基督(1: 8)而感到羞恥，並“持續那純正話語的規模”(1: 13)。很多保羅提到的問題，也在提前及提多書說到，但是問題變得更加嚴重(1: 15; 2: 16; 3: 12, 13; 4: 3-4)。

在使徒書信的第二章，保羅屬靈之子，提摩太被勸勉作一個剛強的儿子(2: 1, 2)，一個勇敢的精兵(2: 3, 4)，一個謹慎的運動員(2: 5)，一個勞力的農夫(2: 6-13)，一個無愧的工人(2: 14-19)，一個乾淨的器皿(2: 20-23)，與一個主的溫和僕人(2: 24-26)。

將在提摩太危難的時期支持他的，是他對神的話語的知識。他被勸勉去繼續實行他所學的事(3: 14)，因為“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是有益的”(3: 16, 17)。

如果我們去思想使徒保羅的一生，與聽他快要達成他目標時的見證：“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”(4: 7)，那麼在最後一章保羅對提摩太的莊嚴勸勉，就顯得更加有意義。最後保羅期望著主的天國(4: 18)。

提後有三個特點：

- (1). 在第二章對信徒做七個描述。保羅用這七個圖畫勉勵提摩太完成他的責任。
- (2). 在 3: 14- 17 對聖經的本質的宣告。聖經被說是神聖的經典，是神所默示，是神呼吸出來的話。對聖經的知識是對罪惡的人以及離經叛道的防衛。
- (3). 在 4: 1-8 對提摩太的最後的囑咐，保羅用他自己作榜樣（4: 7-8）告訴提摩太他有一個重要的任務。

保羅的牧會書信的價值

Tenney 在這些書信中歸納了三特點：

- (1). 異端繼續存在而擴張，變成對早期教會的嚴重威脅。
- (2). 教會開始有信經的形成。在成長的教會有一些固定的教義，例如：“那純正話語的規模（提後 1: 13）”，“這話是可信的（提前 1: 5）”，正道，純正的道理（提前 1: 10；提後 4: 3；提多 1: 9； 2: 1）。
- (3). 即使是教會開始制度化，並沒有使教會成為一個死板的組織或者機械化的機構。教會還是有屬靈的活力與宣教的熱誠。